

中韩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ZHONGHAN
RENWENSHEHUIKEXUEYANJIU (第2辑)

牛林杰

刘宝全

主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

中韩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第2辑

牛林杰 刘宝全 主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韩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第2辑/牛林杰,刘宝全主编.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07.5

ISBN 978-7-5607-3367-8

- I. 中
- II. ①牛...②刘...
- III. 韩国—研究—文集
- IV. K312.607-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066892 号

山东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250100)

山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威海大众报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880×1230 毫米 1/32 7.75 印张 200 千字

2007 年 5 月第 1 版 200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5.00 元

版权所有,盗印必究

凡购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本社营销部负责调换

目 录

“朝鲜半岛局势与东北亚区域合作 学术研讨会”论文特辑

区域合作发展的趋势与特点·····	张蕴岭	(3)
论韩国的朝鲜半岛统一政策		
——从卢泰愚政府到卢武铉政府·····	杨鲁慧 刘向华	(8)
简论儒学与东北亚区域合作和发展·····	卢新德	(20)
日本经济走强与东亚地区竞争力·····	邵志勤	(29)
在华韩资企业遇到的文化冲突问题·····	崔志鹰	(39)
论韩国卢武铉政府的东亚地区政策·····	刘昌明 徐 峥	(48)
东北亚“政治世界”的分裂与区域合作·····	杨 光 张燕霞	(61)
离散家族相逢与朝鲜半岛南北合作·····	刘宝全	(70)
日本的 EPA 战略 ·····	黄 莺	(78)
山东对韩国贸易的特点与对策·····	王鹏飞	(90)
朝鲜核危机中的日本因素分析·····	焦 佩	(101)

对韩汉语教学研究论文

对韩中高级汉语教学排列句序题训练研究·····	宋 琦	(111)
汉字文化圈和韩语、汉语、日语学习的认知关系		
·····	[韩]崔胤京	(122)

试论多媒体教学手段在对外汉语教学课堂上的使用

..... 江志全(128)

留学生使用离合动词常见偏误分析..... 李 新(133)

制约韩国留学生口语表达的诸因素分析..... 唐鹏举(141)

浅析韩国留学生写作中的省略问题..... 周 俊(149)

现代汉语“A有B+(这么/那么)X”句的分析及教学

..... 李莉萌(155)

聚合、组合关系在对外汉语近义词辨析中的应用

..... 闫 冰 周 莉(163)

小议对外汉语阅读课的教学..... 王艳红(168)

谈进一步加强对韩汉语教学的针对性..... 李荣章(171)

韩国问题研究论文

韩国传奇小说的人物类型研究..... [韩]柳正一(181)

中韩近代文学文体变革探微..... 张晓燕 王 剑(191)

韩国“新村运动”:中国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之镜鉴 ... 王景瑞(204)

新农村运动和朴正熙政权的统治意识形态..... 徐 萍(211)

花郎道考..... 张京青(218)

浅析“吏读”..... 郑 艳(227)

韩国情色电影简析..... 李 新(235)

背叛与救赎

——浅析电影《外出》中的背叛主题..... 雷 云(240)

**“朝鲜半岛局势与东北亚区域
合作学术研讨会”
论文特辑**



区域合作发展的趋势与特点

张蕴岭

一、区域合作发展的潮流

区域合作是当今世界发展的一个重要潮流。总的看,它表现出以下三个突出的特征:

其一,普遍性。世界各个地区都以不同的形式发展区域合作,大多数国家都参与了一个或几个区域合作组织。20世纪90年代以来,世界出现了区域合作的新浪潮,以签订自由贸易协定为主,同时开展多种合作。据统计,在世界贸易组织登记的区域贸易安排(RTA)有近400个。

其二,多样性。世界区域合作的多样性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合作的内容多样性。尽管世界各地的区域合作以经济合作为主,但是,也开展其他方面的合作,涉及政治、安全、社会、文化等。二是合作的形式多样性,有双边自由贸易协定,也有区域合作组织;有紧密型制度化建设,也有松散型的协作;有功能性项目合作,也有共同体建设。

其三,多层次。当前世界区域合作的发展呈现多层次的特征。一方面,许多区域合作相互交叉;另一方面,一个国家参与多个区域合作项目,实行开放的地区主义。

当前全球区域合作层次最高的是欧洲。欧盟率先实现了区内的统一大市场,实行成员国内部的商品、技术、服务和人员的自由流动,实行统一货币,并且正在制定欧盟宪法,向欧洲联邦过渡。

但是,欧洲的模式很难移植到其他地区,世界各地都在寻求适合本地区特点的合作方式。比如,北美自由贸易区仅仅侧重于市场开放;而东盟则是在地区合作框架下,一方面推动本地区的市场开放和共同体建设,另一方面还积极开展对外部的合作,推动了多个“10+1”、“10+3”以及“东亚峰会”框架下的合作;上海合作组织则以安全合作为基础,逐步扩大其他领域,其中主要是经济领域的合作。

区域合作不取代多边贸易体制(WTO),贸易自由化安排都是与WTO接轨的,在很大程度上说,是多边贸易体制的补充。一方面,区域合作参与国家较少,谈判进程快,实施项目比较容易;另一方面,可以更好地考虑差别,照顾到欠发达国家的利益,通过综合合作安排,使参与者都能受益。这是区域合作成为潮流,为各国所欢迎的一个根本原因。

二、东亚合作发展的趋势

东亚的区域合作发展起步晚,但是发展很快。东亚地区的区域合作以东盟开始,由东盟所推动。东盟成功地把整个东亚地区整合为一体,在内部基本建成了自由贸易区,正在向建立共同体迈步。东盟是亚洲开展区域合作的先导,在推动亚洲区域合作中起着领导者的作用。作为东亚合作主渠道的“10+3”和“10+1”以及“东亚峰会”进程就是由东盟推动和领导的。总的看,东亚区域合作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其一,以经济合作为主。东亚地区经济首先通过市场机制发展起了密切的联系,形成了以投资—生产—贸易—服务交换流转为基础的地区网络。在1997年,亚洲金融危机发生前,东亚地区内部贸易比重已经接近50%,后稍有下降,目前已经达到53%。经济合作的主要内容是推进东亚地区投资贸易和服务的进一步开放,建立东亚自由贸易区,发展地区金融货币合作,建立旨在保证金融市场平稳的安全机制。

其二,实行“开放的区域主义”。一方面,在推动本地区合作的同時,支持多边贸易体制,使地区的安排与多边体制的规定一致;另一

方面,保持开放的架构,支持多层次的合作框架(APEC,多层的东亚合作机制),同时,不搞封闭性集团,向其他国家开放,积极稳妥地吸收新成员。从各国的角度来说,在参与东亚区域合作的同时,也参与其他方面的合作。当然,在保持“开放的区域主义”与进行谈判签订约束性和排他性协定之间也存在着矛盾,因为后者是不允许随便搭便车的。

其三,长远目标是建设“东亚共同体”。尽管东亚合作目前以经济合作为主,但不单纯是经济合作(经济合作也不单纯是贸易,也包括金融,次区域开发,可持续发展,以及社会文化等)。东亚合作的领导人会议,部长会议已经具备政治合作的性质,同时,非传统安全合作也已经起步。共同体建设是东亚合作进程的重要内容,因此,今后合作的内容还会扩大。

东亚合作已经取得显著成效。除通过“10+3”、“10+1”、“东亚峰会”机制建立起政治合作构架之外,在金融货币领域,已经完成了双边货币互换合作框架,正在为建立地区协调合作框架而努力。在自由贸易区建设方面,目前仍以双边和“10+1”框架为主。2004年,“10+3”经济部长会议确定成立有关东亚自由贸易区可行性专家组。这个小组已经完成了向经济部长与领导人会议提交的报告。该报告认为,建立东亚自由贸易区的基础已经存在,建议2007年开始准备谈判进程,在2020年以前建成东亚自由贸易区。2007年,东亚领导人将发表第二个关于东亚合作的声明(第一个是在1999年),对未来十年的合作进行规划。这会使东亚合作的进程和目标更为明确。

三、东北亚合作的发展

东北亚地区在东亚,乃至在世界都占有重要地位。中、日、韩三国在东北亚经济总量中占有很大比重,且三国经贸关系发展迅速,经济进一步融合。重要的是,这种经济一体化是由直接投资所带动的内部贸易和相关服务活动而产生的,形成密不可分的经济发展网络。三国互为市场,经济发展高度相互依赖。尽管目前直接投资主要从日本和韩国流向中国,但从经济发展的结构调整需要看,具有合理

性,具有互补性,既加快了日韩经济的技术升级,也提升了中国的经济发展层次。从未来看,伴随中国经济的发展,从中国流向韩国和日本的资本也将增加,这将创造一个更均衡的经济一体化结构。

从总的来看,东北亚地区的合作呈现以下特征:

其一,在东亚合作框架之下开展合作。中、日、韩三国是“10+3”的骨干力量,一方面共同参与和推动整个东亚的合作进程;另一方面也发展了三国的对话与合作机制,二者互为补充。

其二,制度性合作滞后。中、日、韩三国领导人只是在“10+3”框架下有一个松散对话合作机制,目前因日本领导人参拜靖国神社而中断。三国自由贸易区建设止步不前,日韩自由贸易协定谈了多年无结果,中韩自由贸易协定刚处于研究阶段,而中日自贸区还没有提上日程,至于三国的自由贸易区,尽管中国早就提议启动谈判,至今还没有达成共识。

其三,功能性合作得到发展。功能性合作是东北亚合作的主要形式。中、日、韩三国领导人发表了合作宣言(2003年),确立了许多合作项目。三国在环境保护、节能、港口、物流、信息通讯等领域开展了积极的合作,有些是政府间的,有些是企业间的。

中、日、韩三国间的经济一体化需要制度透明、市场开放以及密切的宏观经济协调。市场驱动的一体化并不稳定。如果没有制度安排,商业交易仍将被各种壁垒(关税和非关税)所阻挠。目前,无论在中国,还是在韩国和日本,非关税限制还大量存在。但是,考虑到中、日、韩三国的政治关系障碍,要建立起水平很高的制度化合作尚有困难。

因此,功能性合作可能是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也是大有可为的。从政府层面看,三国政府职能部门间建立了部长、高官和执行层次的三级会议机制。2003年10月,中、日、韩三国领导人在印度尼西亚的巴厘岛签署《促进三方合作的共同宣言》,就涉及贸易和投资便利化(海关、交通、质量监督、检疫等)进行合作。三国海关当局就通关便利化开展了合作,以快速货物通关。中韩、中日之间的《海关互助协定》(CMAA)已经达成,韩日之间的正在筹备。在交通领域,

自2000年9月起,东北亚港口理事会开始召开,开展对促进航运、投资、自由区以及港口设备新设计方法的联合研究。在信息和通讯技术领域,三方部长级会议就在六个领域(下一代因特网[IPV6],3G和下一代移动通讯,网络和信息安全,通讯服务政策,数字电视和广播,软件源代码公开)开展合作达成共识,工作组已经开始工作。在环境合作方面,已经在沙尘暴监控和早期预警网络系统、东亚酸雨降水监控网络、太平洋西北海域与海岸环境保护等方面制定了行动方案并进行落实。通过企业发起和政府支持,三国进行了IT领域的合作。目前,正就开发东北亚IT的标准和网络(新一代因特网,电话系统等)进行合作。

东北亚的合作不应仅限于中、日、韩三国,应该扩展到其他东北亚国家,包括俄罗斯、蒙古以及朝鲜。鉴于这些国家的经济参与度比较低,可以从领域合作开始,比如,能源开发与利用,次区域合作与发展,基础设施网络,以及文化等。通过这样的合作,发展共同利益机制。有些人提议建立东北亚共同体,鉴于目前的政治关系现状,这需要很长的时间努力,这些基础型的合作也可以为未来东北亚更高层次的合作奠定基础。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国际研究学部主任,教授,亚太研究所所长)

论韩国的朝鲜半岛统一政策*

——从卢泰愚政府到卢武铉政府

杨鲁慧 刘向华

二战后,自朝韩分裂之日起,韩国历届政府都致力于统一朝鲜半岛,把实现半岛南北统一作为其施政的最高纲领,但各届政府的统一政策却不尽相同,在改善半岛南北关系,维护半岛和平,促进南北统一方面也有截然不同的效果。在半岛分裂后五十多年里,韩国的统一政策出现几次显著变化:从20世纪五六十年代的武力统一政策变为70年代开始推行的和平统一政策,从80年代末期卢泰愚政府的“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方案”到卢武铉政府的“和平繁荣政策”。其中,从卢泰愚政府到卢武铉政府的统一政策,引起的关注最大。本文拟通过对卢泰愚政府到卢武铉政府的统一政策的比较,探求其异同性,即这四届政府的统一政策。一方面,有很强的继承性、持续性,主要体现在对“三阶段”统一政策的制定、完善和实施方面;另一方面,这四届政府统一政策的具体内容、实施策略各有特点,每届政府在改善南北关系方面的效果也大有差异;同时分析韩国统一政策至今仍未奏凯的原因,即实施中存在的主要障碍。

* 本研究成果由韩国基金会提供基金支持。

一、从卢泰愚到卢武铉时期半岛统一政策的发展及演变

第一阶段：卢泰愚政府的“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方案”。

20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国际形势发生了巨大变化。冷战的两极格局解体，世界呈现多极化趋势，和平和发展成为时代主流，这为意识形态、社会制度对立的朝韩和解提供了机遇。在半岛内部，韩国经过几十年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了国力，自信心增强，卢泰愚政府推行“北方政策”，开始改善和社会主义国家的关系。卢泰愚时期的统一政策就是在这种背景下形成的。

1988年7月7日，卢泰愚发表了《“七七”宣言》，承诺“立足于自主、和平、民主、福利的原则，建立全体民族成员参与的社会、文化、经济、政治共同体，开辟民族自尊和统一繁荣的新时代”，并提出了开展南北合作的六项措施。1989年9月11日，卢泰愚又提出了“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方案”。该方案要求以和平、民主、自决方式完成统一，具体内容为：首先，通过南北韩举行高峰会谈建立互信，并采行民族共同体宪章；其次，建立“南北联合”，以便在共存、共荣下强化单一民族性；最后，根据统一宪法，实行自由选举，建立“统一的”民主共和政府与国会”。“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案”以“南北联合”为中间阶段，在这一阶段，朝韩寻求共存共荣，扩大交流合作，增进民族共同体的同质性和一体化，然后根据宪法建立统一国家。

卢泰愚的“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案”的实施对南北关系的改善具有积极意义，朝韩于1990~1992年举行了八回合总理级会谈，并于1991年12月签订《南北和解、互不侵犯、交流及合作协议书》，以及《朝鲜半岛无核化宣言》。《南北基本协议书》为南北分裂后断绝的所有领域实现正常化打开了道路，成为朝韩对话、交往的指导性文件。“韩民族共同体统一方案”的出台，《南北基本协议书》的签订为以后统一政策的制定、执行，南北关系的改善奠定了基础，指明了方向。

第二阶段：金泳三政府的“韩民族共同体三阶段统一方案”。

通过卢泰愚时期推行的北方政策和统一政策，韩国同原东欧社会主义国家、前苏联和中国建立了外交关系，国际环境大为改善，同

朝鲜的对立关系也有缓和,与此同时,朝鲜经济面临严重问题,亟须韩国的援助。在国内,金泳三政府开启了韩国文人民主政治的新时代,执政之后掀起民主改革浪潮,国内改革成为“韩民族共同体三阶段统一方案”出台的內部条件。

1993年,金泳三政府提出了“建设统一的先进民主国家‘新韩国’”的统一政策,金泳三强调要以“民主的国民协议、共存共荣、民族福利”作为推行统一政策的三大基本原则,1994年8月15日,金泳三在光复节总统贺词中提出了“韩民族共同体三阶段统一方案”,把实现统一分为“和解合作、南北联合、统一国家”三个阶段。在“和解合作”阶段,为结束朝韩的敌对和不信任关系,双方应相互承认半岛有两个政治体制存在的事实,各自应把对方看做是共存共荣的合作者;在“南北联合”阶段,双方应在和解合作阶段形成的相互信赖、和平稳定的基础上,组建南北过渡性质的统一政体——“南北联合”,建立社会文化、经济共同体,通过南北共同组成的机构(常设南北首脑会议、南北部长会议)制定国家统一的各种方案;在“统一国家”阶段,南北议会代表确定统一宪法,根据宪法选举组成统一政府和国会,使政治、经济、社会等领域的机构与制度合二为一,最终实现“一个民族、一个国家”的统一夙愿。由此,形成了系统、完整的三阶段统一方案。

在金泳三政府初期,朝韩间政治关系进展较大,南北举行了高级会谈的预备会议,并确定了南北首脑会谈的时间,但因金日成的去世,会谈未果。朝鲜核危机爆发后,金泳三政府采取强硬立场,南北关系趋冷,同时,由于朝鲜采取排除韩国,与美国直接对话的外交政策,朝韩双边直接对话较少,朝韩两国主要通过“朝鲜半岛能源发展组织”和1997年12月开始的四边会谈等多边机制,或红十字会等非官方机制进行对话,接触;经济上,尽管受到政经挂钩原则的牵制,但双方的交流、合作仍比卢泰愚政府时期增多,从1995年起,韩国成为朝鲜的第三大贸易伙伴,但对朝鲜的直接投资很少;人道援助方面,民间援助多于政府援助,社会交流多以政府身份或以人道援助为目的进行。

第三阶段:金大中政府的“阳光政策”与“邦联制统一方案”。

金大中政府的统一政策在继承前任政府的基础上,制定了实施阶段任务的具体策略。关于南北统一的步骤,金大中提出了“邦联制统一方案”,执政后又提出了著名的“阳光政策”,强调朝韩的和平、和解、合作,以这种政策为指导,实现了南北首脑的首次会谈,南北关系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金大中长期关注南北统一问题,在野时就提出了“一个民族、两个国家、两个政府、两种制度”的“邦联制统一方案”:邦联阶段、联邦阶段、统一阶段。由此看出,金大中政府统一的思路和前两届政府基本相同,只是在借鉴了德国的统一经验和对作出朝鲜不会解体的评价后,采取了更为务实的具体策略。

1998年2月,金大中政府提出了实现国家统一的“阳光政策”,它以“不容许来自朝鲜的一切武力行为;韩方对朝方没有任何伤害或吸收统一的意图;积极推动南北间的和解与合作”三原则为基础,基本内容如下:第一,强调国家安全与对朝鲜交流并举,谋求共同的繁荣与发展;第二,切实履行《南北基本协议》,把南北方对峙和互不信任的关系转变为和解与合作的关系;第三,本着政经分离的原则,积极推动对双方都有益的经济协作;第四,对内争取国民的支持,对外争取国际上的支持与合作;第五,把尽早解决南北离散家属问题作为首要工作,并通过粮食援助、化肥援助等途径,改善南北之间的关系;第六,采取更多接触、对话、合作的方式,积极创造使朝鲜发生变化的环境与条件,促进统一的完成。从这六条措施来看,它制定了实施“和解合作”这一阶段任务的具体措施。

“阳光政策”的实行,使南北关系在政治、经济、军事方面都取得了极大进展。其中最大的成果是促成了2000年6月的朝韩首脑会谈,并发表了《南北共同宣言》。朝韩首脑会谈是朝鲜半岛分裂半个世纪以来南北最高领导人的首次会晤,它使南北关系进入了一个“和解合作”的新阶段,朝韩关系出现了良好的发展势头:政治上举行了多次部长级会谈;经贸关系上,双边贸易稳定增长,直接投资大幅增加;社会关系上,随着投资、观光旅游业的发展,五次大规模离散家庭

的团聚,访朝人数大量上升,民间交流增大。

第四阶段:卢武铉政府的“和平繁荣政策”。

卢武铉政府的“和平繁荣政策”把保障半岛的和平与谋求南北双方共同繁荣放在首位,它在保持与“阳光政策”的连续性的基础上,对一些具体措施作了修正。

2003年,卢武铉上台后提出了“和平繁荣政策”,其主要内容如下:一是与周边国家紧密合作,和平解决当前面临的朝鲜核问题;二是增进南北双方的实质性合作,建立军事信赖关系,建立朝鲜半岛的和平体制;三是实现南北双方的共同繁荣,奠定和平统一的实质性基础。它强调四大原则:通过对话解决所有问题;互相信赖,实行互惠主义;在南北当事人解决问题的原则下,寻求国际合作;提高政策的对内对外透明度,扩大国民的参与,寻求超党派合作,努力使国民参与“和平繁荣政策”的执行。

“和平繁荣政策”的实施,使南北双方的合作交流迅速发展,在政治、经济、军事、社会的交流合作上都有所突破:“韩国首次不再称朝鲜为主敌,朝鲜代表团首次参拜韩国国家公墓;朝鲜首次允许韩国直升机进入非军事区作业;韩国向朝鲜首次供电。离散家属新添视频会面,拖了五十多年的寻找朝鲜战争时期失踪人员问题有望得到解决。”围绕朝鲜半岛核问题,六方会谈也就建立无核、和平的朝鲜半岛达成了共识,朝鲜半岛建立永久和平机制问题提上议事日程。2005年,朝韩发表《民族共同宣言》,朝韩经济合作的制度化框架初步建立,经贸合作取得快速进展,合作规模增大,除继续推动现有的朝韩三大合作项目(开城工业园区开发、金刚山旅游、南北铁路公路连接工程)外,正式启动对朝五大新经济合作项目(农业、水产业、林业、轻工业、矿业)。

二、韩国四届政府半岛统一政策的异同

1. 推进与实践“三阶段”统一政策是四届政府的共同特征

卢泰愚政府、金泳三政府、金大中政府、卢武铉政府的统一政策的共性是采用和平渐进的方式实现半岛统一,具体体现在对“三阶